

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 2018 年 10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以电子、书面及传真方式发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茜女士主持，应参加本次会议的监事 5 人，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 5 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

表决情况：5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的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孙公司奥地利斯太尔部分开发支出费用化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审议《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》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计提商誉后，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，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同意孙公司奥地利斯太尔资产重组清算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监事会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

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年10月30日